

证券代码：430382

证券简称：元亨光电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深圳市元亨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与河南省信阳市新县人民政府签署招商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深圳市元亨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河南省信阳市新县人民政府签署招商协议。根据协议约定，项目名称为元亨光电华中新型显示智造基地，项目分两期建设，建设内容为新型显示智能制造基地。

二、协议主要内容

1、项目选址：拟选址原新县奥世天然食品实业公司厂区及新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兰河园区。

2、项目建设期限与内容：项目建设期36个月（有效施工期），分两期启动，一期总投资2.75亿元，建设内容为新型显示智能制造基地。

三、审议程序

2024年1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拟与河南省信阳市新县人民政府签署招商协议》议案，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议案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协议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投资协议的签订，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有助于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提

高产能，布局公司下沉市场和下沉品牌的发展战略，扩大公司的产业规模和业务版图，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及品牌影响力产生积极影响；

2、本次协议的履行，对公司经营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因以上协议的履行而对相对方产生依赖性；

3、本次协议的履行不构成关联交易。

五、风险提示

上述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可能遇到因政策变更、市场调整、不可抗力等因素而导致合同履行、调整和终止的风险；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可能遇到主要内容需要进行调整的风险。公司将注重经营及风险管理工作，整合各项资源、努力控制各项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公司拟与河南省信阳市新县人民政府签署的《招商协议》；

2、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确认的《深圳市元亨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元亨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26日